

关于道县 201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7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7 年 5 月 24 日在道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何景新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大会报告 2016 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7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6 年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财政收支预算，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力“保工资、保运转、惠民生、促改革、谋发展”，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预算执行情况

2016 年全县共计完成财政总收入 118654 万元，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比上年实际完成数 102273 万元增加 16381 万元，增长 16%。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84439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3951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9%；上划中央和省级收入完成 34215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3965 万元，比上年增长 30.9%。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分项完成情况是：增值税完成 4837 万元，比上年增长 76.6%；营改征增值税完成

3731 万元，比上年增长 432.2%（全面实施营改增所致）；营业税完成 868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9%；耕地占用税、契税完成 15836 万元，比上年增长 3%；企业所得税等其他税收完成 1862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3.7%；非税收入完成 32728 万元，比上年增长 6.8%。

2016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208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实际完成数增加 3.14 亿元，增长 9.8%。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主要项目完成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391 万元，减少 1.6%；公共安全支出 10735 万元，增长 9%；教育支出 66683 万元，增长 16.3%；科学技术支出 1046 万元，增长 1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99 万元，增长 1.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9674 万元，增长 13.9%；农林水事务支出 51224 万元，增长 8.5%；住房保障支出 23289 万元，增长 23.6%。

经与省财政厅结算，2016 年我县上级补助收入为 248390 万元，其中：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58731 万元（具体明细项目如下：体制补助收入 745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46218 万元，老少边穷转移支付收入 2012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8037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4274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96 万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 1147 万元，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收入 12282 万元，基本养老金保险和低保等转移支付收入 19450 万元，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等转移支付收入 26659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2482 万元，产粮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2288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4520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7560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

移支付收入 96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81652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70901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收入 17300 万元、置换一般债券收入 53601 万元）；上年结余（专项转移支付结转下年支出）6897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0 万元。2016 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上解支出 158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6701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3100 万元、置换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53601 万元）。2016 年年终滚存结余 40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结转下年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6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8417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20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60 万元，降低 17.3%。政府性基金支出 19540 万元（含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379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875 万元，减少 50.4%。经与省财政厅结算，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10983 万元，地方政府置换专项债券收入 18140 万元。政府性基金上年结余 517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结转下年支出），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79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8140 万元。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 298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结转下年支出）。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6 年全县社保基金收入 72895 万元（因与年初预算统计口径差异无法相对比，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在省级列预算县级列决算，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在县级列预算决算按省厅要求在社保基金决算中未体现），2016 年社保基金支出 70159 万元。2016 年

本年收支结余 273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9192 万元。

总体来看，全县 201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实现了收支平衡，财政收入持续平稳增长，财政保障能力不断增强。一年来的财政工作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加强税收征管，财政收入稳步增长。2016 年，面对经济下行强大压力、房地产冶金等行业持续低迷、以及“营改增”政策减税等不利因素，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财税工作，未雨绸缪，精心谋划，财税部门主动作为、联动协作，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加大了重点税源稽查、历年欠税清收及涉税部门协税护税，强化了非税收入征收管理，确保各项收入应收尽收、均衡入库。在保收入总量的同时注重抓收入质量，税收收入占财政收入的比重为 72%，比上年同期提高 2 个百分点。

2、打造民生财政，重点支出保障有力。2016 年财政部门按照“保民生、保重点、压一般”的原则，在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机关正常运转的同时，集中财力优先安排民生和重点项目支出。全年各类民生支出达到 26.6 亿元，民生支出占财政支出的比重始终保持在 75%以上，为我县“三项优先”、精准扶贫、美丽乡村建设、城乡提质改造等重点项目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财力保障。同时，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及会议费等行政经费支出，严格做到该项经费只减不增，确保把有限资金用在刀刃上。

3、发挥财政职能，着力促进经济增长。在各部门的密切配合下，全年向上争取项目和经费补助资金 25.9 亿元，债务转贷资金 8.9 亿

元，有效缓解了我县财政支出的压力，财政支持地方经济发展更加主动。

4、深化财政改革，积极推进科学理财。继续深入开展财政预算改革和预算公开，财政预决算、部门预决算及“三公”经费公开工作步入常态化。积极推进乡镇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全县22个乡镇及街道办事处全部纳入国库集中支付，构建财政收支直通车。规范财政专户管理，建立健全国库资金管理制度，确保财政资金安全。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建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评估制度，并注重强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政府采购规模不断扩大，积极推进重大项目评审政府购买中介服务，财政投资评审的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全面规范村级账务管理，村级财务管理水平明显提高。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严格债务监管，加强债务风险预警，统筹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改革，推动了道县城乡环境卫生一体化PPP项目落地实施。

2016年，全县财政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这些成绩的取得主要得益于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关心与支持，得益于全县各级各部门齐抓共管，扎实苦干。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全县财政工作仍存在不少的矛盾和问题：财政收入总量虽有所增加，但财源结构不优，主体税源不明显，应收尽收的税收保障机制尚不完善，尤其是财政收入质量不高。在财政收入中低速增长的“新常态”下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保平衡压力加大。预算的约束力仍然不强，部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高，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政府性债务比较沉重，还本付息支出压力大，

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任务艰巨，财政运行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分析，积极应对，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二、2017年财政预算（草案）

2017年财政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中央、省、市关于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总体要求，积极应对经济新常态下财政领域的趋势性变化，落实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的各项财税政策措施，加快创新驱动发展，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健全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机制，加快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管理制度；加快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财政支持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盘活存量资金，推进财政项目资金整合和统筹使用；严肃财政纪律，硬化预算约束，规范政府性债务管理，促进全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和“综合预算、民生优先、保障重点、厉行节约、注重绩效”的原则，2017年全县财政预算安排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预算：2017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完成13.76亿元，比2016年完成数增加1.9亿元，增长16%。

2017年财政收入预算安排考虑的主要因素：一是按照我县“十三五”规划纲要、全面建成小康道州和撤县设市的总体要求，其收入增长点主要来源于加强重点税源征管、正常的资产处置、城市建设提质

改造、房地产开发以及其他拉动经济增长的重点建设项目。二是保工资、保民生、保运转等刚性支出增长的基本需要，因而财政收入也必须保持一定的增长速度。

1、地方本级预算收入 99381 万元，比 2016 年完成数增加 14941 万元，增长 18%。其中：税收收入 63688 万元，比 2016 年完成数增加 11976 万元，增长 23.2%；非税收入 35693 万元，比 2016 年完成数增加 2965 万元，增长 9.1%；

2、上划收入 38265 万元，比 2016 年完成数增加 4050 万元，增长 11.8%。其中：上划中央收入预计完成 29714 万元，比 2016 年完成数增加 4494 万元，增长 18%；上划省级收入预计完成 8551 万元，比 2016 年完成数减少 444 万元，降低 5%；

具体落实到财税三家的目标数为：国税局 45688 万元，比 2016 年完成数增加 16113 万元，增长 54.5%；地税局为 58693 万元，比 2016 年完成数增加 195 万元，增长 0.3%（主要是“营改增”全面铺开后的税种的转移）；财政局为 33265 万元，比 2016 年完成数增加 2683 万元，增长 8.8%。

支出预算：2017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36.61 亿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6.8 亿元。

2017 年支出的总体原则是大稳定小调整，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优先”，把确保工资、津补贴发放和落实惠农惠民政策放在首位；严格控制“三公”支出，努力增加对“三农”、文化教育、科技、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保障性安居工程、招商引资、其他公共服务、

基层支出及全县各项重点工程项目等方面的财政投入。支出要点体现在：

一是人员经费足额保障。2017年财政供养人员按最新工资和津补贴政策安排到位，新招录人员及津补贴调标需安排资金做了预留。二是保障干部职工的正常待遇。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分别按工资总额的20%、12%，医疗保险则按最低缴费标准3094元/月的8%测算进行足额配套，财政负担的职业年金今年也有安排。三是考核项目足额配套。基层党建进一步加强，乡镇运转经费从人平8千元提标到人平1万元，村级运转经费从最低7万元/村（社区）提标到15万元以上/村（社区）；精准扶贫重点安排。四是优化结构突出重点，确保“三项优先”，议教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公车改革、“四城同创”、环卫垃圾清运一体化等经费据实安排。五是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确保公安局的辅警人员经费按4.7万元/人落实到位（从4月起执行），政法部门全额安排公积金，公安电子监控按年核拨，新增安排整治外流和“两怀”妇女盗窃专项经费。六是涉改单位足额保障经费，对房产、住建、质安站、不动产局、路灯所等单位运转经费由原来的差额负担或自收自支变成由财政全额保障。七是增加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应用，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规定，对上年度预算绩效考核优秀的农业委、三非办和公安局等三个单位给予适当增加2017年预算经费，而对上年度考核不合格的两个单位则相应扣减2017年预算经费。八是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确保今年“三公”经费和财政供养人员只减不增。

九是进一步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把财政资金化“零”为“整”，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收支节余情况：2017年我县上级补助收入预算243960万元，其中：一般转移支付收入155953万元（具体明细项目如下：体制补助收入745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52251万元，老少边穷转移支付收入2012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19017万元，结算补助收入4272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96万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711万元，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收入9429万元，基本养老金保险和低保等转移支付收入17235万元，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等转移支付收入22802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2332万元，产粮大县奖励资金收入2288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5520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16292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951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80000万元；上年结余400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6000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5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入11688万元，减上解上级支出1500万元，债券还本支出3860万元，本年结余3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20797万元，比2016年完成数8417万元增加12380万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2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400万元、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50万元（只预计1-3月，4月起取消）、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65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250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32万元。

2、2017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19302 万元，比 2016 年完成数 19540 万元减少 238 万元。

3、2017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20797 万元，加上专项转移支付 1 亿元，上年结余 298 万元，减基金支出 19302 万元以及年终上解支出 100 万元和调出资金 116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 5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由于我县无国有企业，县政府下属仅有城建投等几家融资平台公司负责对外融资工作，县城建投公司入股县农商银行的少量股利收入，均以非税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缴入县财政，2017 年暂不单独编制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9.58 亿元，其中财政补贴收入 5.42 亿元。按社保基金名称分类，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28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41 亿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66 亿元、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17 亿元、其他保险基金收入 0.06 亿元。

2、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9.13 亿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98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41 亿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65 亿元、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4.06 亿元、其他保险基金支出 0.03 亿元。

3、2017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9.58亿元，减去当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9.13亿元，当年结余0.45亿元，历年滚存结余4.88亿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16年省厅核定我县的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为20.79亿元，截止2016年我县地方政府债务系统（一类债务）余额为19.09亿元，省财政厅已下达我县债券资金为14.19亿元，其中：一般债券资金12.38亿元，专项债券资金1.81亿元。

三、确保2017年财政预算完成的措施

2017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和建设品质活力小康道州的关键之年，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意义深远、责任重大。我们将按照县委的总体要求，解放思想，坚定信心，全面完成2017年财政预算收支任务。

（一）以培植财源为重点，夯实财源经济基础

牢固树立“经济立财”理念，支持和促进经济总量做大、做强、做优。突出理念统领，坚持“长短结合，以长为本，以短养长”的培植理念，加快信息技术、节能环保、现代农业、电商物流、房地产和现代服务业等产业发展，着力培植壮大地方财源。突出工业引领，着力支持招商引资和县工业集中区发展，推动工业经济快速发展。以县委确定的“七大战役”为抓手，突出项目带动，支持“135”工程、文体公园、滨河公园、207国道绕城段和站前大道等县内重点项目建

设，并精心储备一批优质项目，努力形成多极支撑、多点带动的经济财源发展格局，增强经济发展活力。

（二）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导向，优化支出结构

加大财政支农力度。加强农田水利、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通村公路等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发展现代农业，推进农业产业化进程，真正使财政投入向“三农”倾斜，基础设施建设向农村覆盖，不断改善农村的生产、生活条件。继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全面推进新农保和农业保险工作，加大对就业创业、社会救助、保障性住房、扶贫开发等方面支出的保障力度，努力解决好弱势群体的生产生活困难问题。努力支持教育、卫生、科技、文化等社会事业发展，全面实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全面化解高中教育债务。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经费保障，全面实施公立医院改革，继续提高新农合住院医疗费补偿率。继续落实好强农惠农政策，高质量地用好农民补贴，完善“一卡通”发放办法，将惠及老百姓的所有补贴资金全部实行打卡发放，不断扩大致富农民的财政政策效应，促进城乡协调发展。建立科学、规范的经费保障机制，合理地安排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的工作经费，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继续贯彻落实好中央和省市关于厉行节约严格财政支出管理的各项政策规定，继续发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作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不断提高民生民本等重点支出的保障能力，促进和谐社会建设。

（三）以服务经济发展为主线，落实积极财政政策

优化公共投资结构，统筹安排各类基本建设资金，突出重点、优化投向，加快推进事关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重大基础设施、生态环境、民生工程项目建设。扶持特色县域经济发展，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创新投入机制，放大政策效应，落实奖励政策，促进特色县域经济规模化、集群化、产业化发展，增强经济发展后劲。鼓励技术创新和节能减排，支持科技基础能力建设，加快促进高新技术、科技成果转化。加大节能减排投入，加快构建支持节能减排和淘汰落后产能的长效机制，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抓好政府投融资工作，引导和促进规范管理，努力防范资金风险，强化财政资金政策的导向作用，大力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通过特许经营、投资补助、运营补贴等方式，拉动民间资本进入公共服务领域。

（四）以深化改革为动力，完善财政体制机制

深化预算管理改革，进一步推进转移支付资金、各类财税制度、预算绩效、国有资产占有等财政信息公开，拓展预算信息公开渠道、形式和范围，主动接受人大、审计和社会各界监督，实行公开理财、民主理财和透明理财。推进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建立规范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加强预算绩效考评与部门预算编制有效衔接，确保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到预算安排活动，提高预算管理的精细化水平。大力推广使用公务卡，进一步提高预算单位办卡率、刷卡率，减少现金使用，有效防范财政支付风险。进一步完善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及操作规程，拓展政府采购范围和规模，提高采购资金效益。进一步加强财政

投资评审工作，提高财政投资评审服务财政经济工作的能力，重点加大对公益民生项目和县本级重大基本建设项目的评审力度，推动政府投资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推进农村综合改革，扎实推进“村财乡代理”改革，进一步加强村级财务管理。加大农村“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力度，扩大奖补范围，加强对已建成项目后续管理。夯实财政信息化支撑，实现财政数据互联互通、资源共享，提升科学理财水平。

各位代表，2017年全县财政工作任务光荣而艰巨。我们将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紧紧围绕服务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进一步解放思想，攻坚克难，为全面完成各项财政任务，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